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业务远程智能管控平台主站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出口专线租赁服务询比采购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GXCZ-C-2241006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委托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业务远程智能管控平台主站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出口专线租赁服务组织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业务远程智能管控平台主站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出口专线租赁服务询比采购

2.资金来源：已落实

3.本次采购内容：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服务内容	租赁期限	标段最高限价（元）
1	互联网出口专线租赁服务	租用 1 条 2G 互联网出口专线，具体要求详见技术规范书	12 个月	380000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服务等承担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

3.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供应商为上述证书中明确的被授权单位或被授权单位分公司的，提供其总公司的证书）。

3. 供应商近三年（2019年6月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具有互联网出口专线租赁类似服务业绩（提供合同及配套发票扫描件）。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实行发售电子版采购文件，不收取标书费。

2. 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3. 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22日下午17:00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递交报名资料和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平台QQ服务群：696541095。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CA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CA、扫码交替阶段，供应商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CA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APP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4. 代理公司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A座608室。

5.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

件)；

(2)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有效证件扫描件；

(3) 供应商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4) 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5)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详见附件)；

(6)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 (详见附件)；

(7)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详见附件)；

(8)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 (详见附件)。

说明：

1) 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 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参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 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 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 (CA) 或登录【中招互联】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 (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上午 09:00 (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6月28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2022年6月28日上午09:00-10:00（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及询问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询问：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询问。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qq群：696541095，周一至周日，8点30至20点30时），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

八、采购费用：

（1）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收取办法按照内工建协（2016）17号文件执行，详见采购文件。

（3）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获取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300元/标段/次。

（4）成交单位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部门缴纳场地交易服务费，收取办法为：①成交金额大于500000元（50万元）按成交价的1%收取，成交金额低于500000元（50万元）按500.00元收取；②框架采购和入围的成交单位，场地交易服务费为1000元/标段/次。场地交易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nmgygcg.ejy365.com) 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

联系人: 李仲瀚

代理机构名称: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

邮 编: 010098

联系人: 刘经理

联系电话: 0471-4361758

邮 箱: gxzb_sp@163.com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

刘旭东

附件：

《响应真实性承诺书》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采购的（项目名称），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
报名待审查材料、响应文件表述、响应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则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企业（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

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照片页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页
-----------------------------	-----------------------------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签章）

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XXX 标段）报名资料、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可参考：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照片页	身份证国徽页
身份证照片页	身份证国徽页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年 月 日



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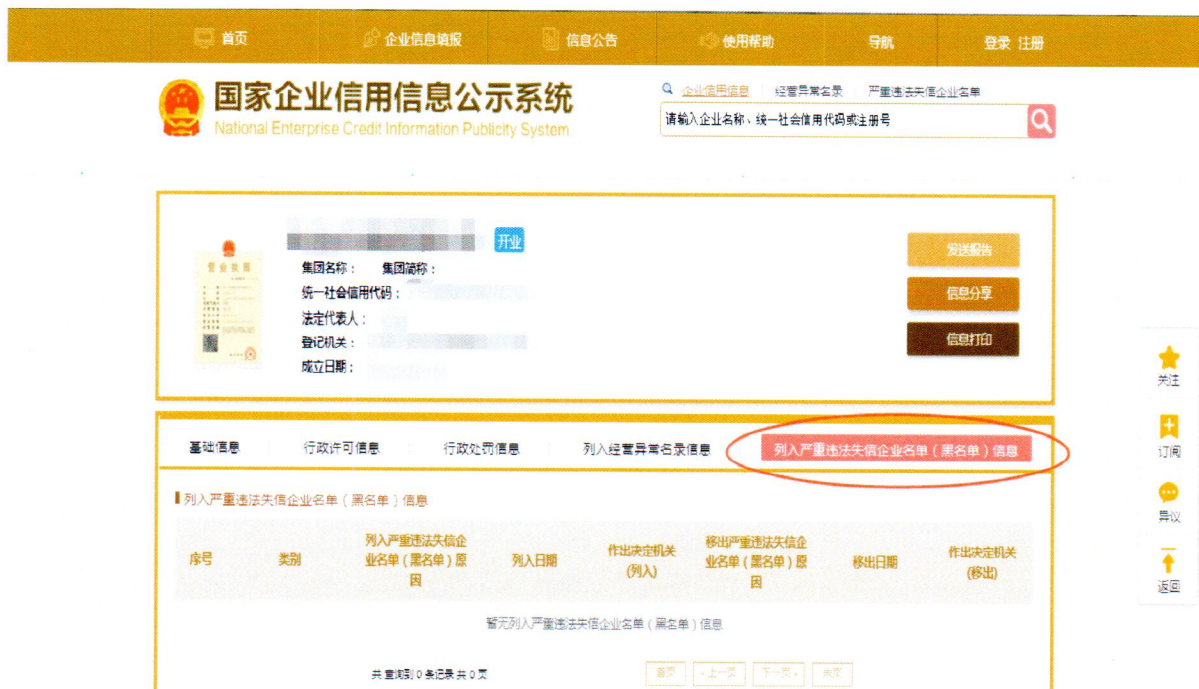
1、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地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在查询窗口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



2、点击进入企业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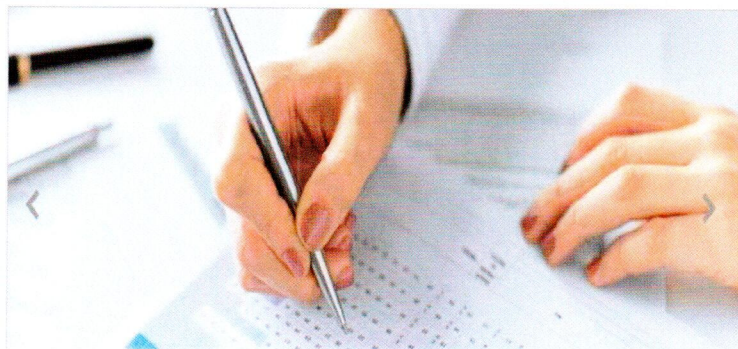


3、点击“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后截图。



2: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

1、国家信息中心主办“信用中国”网站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打开网页后, 点击“信用服务”。



财政部：建立严重失信会计人员“黑名单”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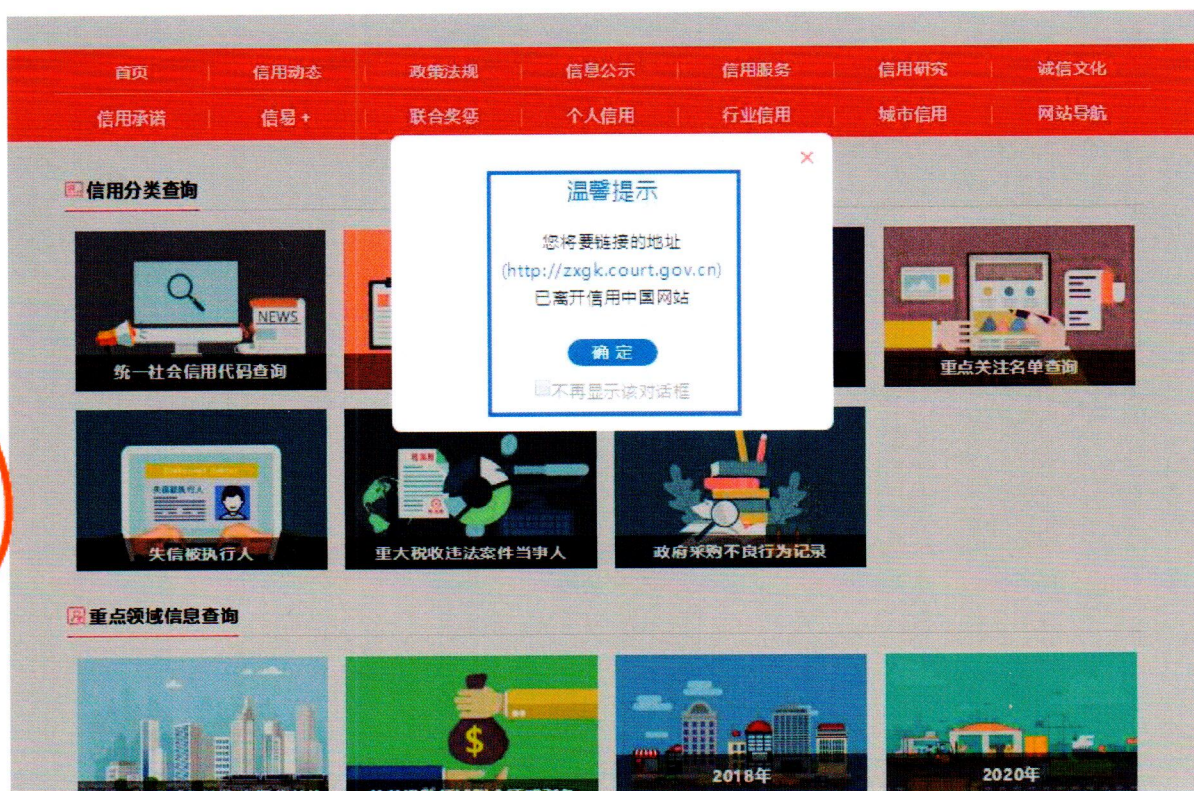
财经 头条新闻 中国信用 | 2019/11/04

日前，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强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贯彻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强会计诚信建设，完善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健全会计人员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建立严重失信会计人员“黑名单”制度。

2、在以下页面中点击“失信被执行人”



3、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将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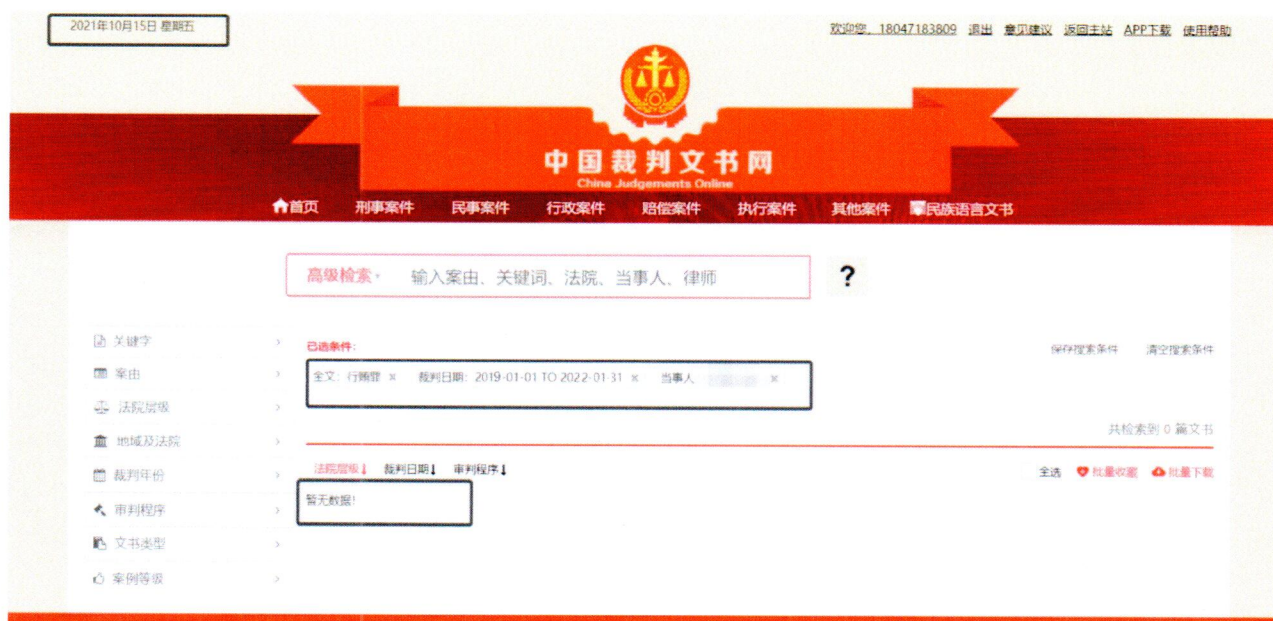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相关的结果。



3：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方式

-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罪”，并选择“全文”；
- (3) 在“当事人”处输入供应商全称；
- (4) 在裁判日期选择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点击检索；
- (5)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二、企业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查询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罪”，并选择“全文”，在“当事人”处输入企业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3) 在裁判日期选择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点击检索；

(4) 然后点击保存搜索条件；再次点击高级检索，在全文检索中输入供应商全称，并选择“全文”，点击检索；

(5)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